基　金　发　行　提　示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上投摩根纯债添利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A类 000889 C类 000890
基金类型	契约型开放式
管理人	上投摩根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9日
投资范围	债券资产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不低于80%，现金及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占基金资产净值的比例不低于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中银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939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中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25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对象是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等权益类金融工具，以及债券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地方政府债、企业债、公司债、可转换公司债券（含可分离交易可转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券、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级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次级债、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等)、国债期货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汇添富收益快钱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159005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管理人	汇添富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15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6日
投资范围	投资于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允许投资的金融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短期融资券，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大额存单，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以及中国证监会及/或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他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嘉实沪深300指数研究增强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176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嘉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4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24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股指期货、权证，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中小企业私募债、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富国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161026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1月2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1日
投资范围	股票资产投资比例不低于基金资产的90%，其中投资于中证国有企业改革指数成份股和备选成份股的资产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每个交易日日终在扣除股指期货合约需缴纳的交易保证金后，现金或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中欧睿达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894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中欧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1月20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2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以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发行上市的股票）、固定收益类资产（国债、地方政府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含超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质押及买断式债券回购、银行存款及现金等）、衍生工具（权证、股指期货等）以及经中国证监会批准允许基金投资的其它金融工具（但需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宝盈先进制造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924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宝盈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1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9日
投资范围	股票投资占基金资产的比例为0-95%，其中投资于先进制造业上市公司证券的比例不低于非现金基金资产的80%；现金或者到期日在一年以内的政府债券不低于基金资产净值的5%；权证投资比例不得超过基金资产净值的3%；本基金投资于其他金融工具的投资比例依照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的规定执行。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银华回报灵活配置定期开放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904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2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投资于依法发行或上市的股票、债券等金融工具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具体包括：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股指期货、债券（国债、金融债、企业（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含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短期融资券、超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等）、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现金，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中邮现金驿站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A:000921；B:000922；C:000923
基金类型	货币市场基金
管理人	中邮创业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兴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10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6日
投资范围	1.现金；2.通知存款、活期存款；3.短期融资券(包括超短期融资券)；4. 剩余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5.1年以内(含1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协议存款、大额存单、同业存单；6.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质押及买断式债券回购；7.期限在1年以内(含1年)的中央银行票据；8. 中国证监会、中国人民银行认可的其它具有良好流动性的货币市场工具。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北信瑞丰无限互联主题灵活配置混合型发起式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886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北信瑞丰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9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含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债券（包括国内依法发行和上市交易的国债、金融债、企业债、公司债、次级债、可转换债券、分离交易可转债、央行票据、中期票据、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货币市场工具、权证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的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中加纯债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纯债A，基金代码：000914 纯债B，基金代码：000915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中加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广州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9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9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包括：国债、地方政府债、央行票据、金融债、次级债、企业债、公司债、短期融资券、中期票据、中小企业私募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资产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农银汇理红利日结货币市场基金**
基金代码	000907/000908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农银汇理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3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6日
投资范围	主要投资于具有良好流动性的工具，包括现金、通知存款、一年以内（含一年）的银行定期存款和大额存单、剩余期限（或回售期限）在397天以内（含397天）的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中期票据；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债券回购，期限在一年以内（含一年）的中央银行票据、短期融资券，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本基金投资的其他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本基金不直接在二级市场上买入股票、权证等权益类资产，也不参与一级市场新股申购和新股增发。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中海医药健康产业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A类基金代码：000878 C类基金代码：000879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中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1月17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2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股票（包括中小板、创业板及其他中国证监会核准上市的股票）、权证、债券、资产支持证券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如法律法规或监管机构以后允许基金投资其他品种，基金管理人在履行适当程序后，可以将其纳入投资范围。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鑫元合丰分级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909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鑫元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2月8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24日
投资范围	本基金的投资范围为具有良好流动性的金融工具，包括国内依法发行上市的国债、金融债、央行票据、企业债、公司债、中期票据、地方政府债、次级债、中小企业私募债、可分离交易可转债的纯债部分、短期融资券、资产支持证券、债券回购、协议存款、通知存款、银行存款等固定收益类金融工具以及法律法规或中国证监会允许基金投资的其他金融工具（但须符合中国证监会相关规定)。本基金不参与买入股票和权证。

其它在发基金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华泰柏瑞量化优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877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华泰柏瑞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1月17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2日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华富恒稳纯债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债券A代码：000898　债券C代码：000899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华富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1月24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2日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交银施罗德丰润收益债券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A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519743 C类基金份额基金代码：519745
基金类型	债券型
管理人	交银施罗德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1月24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2日

发行要素	内容提要
基金名称	**民生加银优选股票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884
基金类型	股票型
管理人	民生加银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1月17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7日

基金名称	**富国研究精选灵活配置混合型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代码	000880
基金类型	混合型
管理人	富国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托管人	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发行起始日期	2014年11月13日
发行截止日期	2014年12月10日

最　新　公　告　速　览

(上接B001版)

金磊股份(002624)发布公司重大资产置换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关联交易报告书修订的说明公告。

龙生股份(002625)公布股东减持股份的公告。

华西能源(002630)第三届董事会第九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

棒杰股份(002634)公布股东质押股权的公告。

金安国纪(002636)公布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公告。

荣之联(002642)公布全资子公司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理财产品的进展公告。

兴业科技(002674)公布解除部分担保的公告。

台城制药(002728)公布控股股东进行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的公告。

燕塘乳业(002732)公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王子新材(002735)公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公告。

瓦　轴B(200706)公布收到大连监管局《行政监管措施决定书》的公告。

网宿科技(300017)发布关于签订募集资金四方监管协议的公告。

红日药业(300026)公布股权激励已授予限制性股票回购注销完成的公告。

万讯自控(300112)公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的公告。

科泰电源(300153)公布重大事项进展的公告。

中电环保(300172)公布南京市江宁区南区污水处理厂工程总承包项目中标候选人公示的提示公告。

捷成股份(300182)公布重大资产重组进展的公告。

聚飞光电(300303)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临时）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向招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高新园支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的议案》、《关于向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行申请综合授信额度人民币10000万元的议案》、《关于向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宝安支行申请开立6个月期银行承兑汇票，额度为人民币5000万元的议案》等议案。

中际装备(300308)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控股子公司上海思奈环保科技有限公司增资的议案》。

任子行(300311)公布全资子公司涉密资质证书继续有效的公告。

邦讯技术(300312)公布股东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全通教育(300359)公布公司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事项进展的公告。

欣泰电气(300372)公布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停牌进展的公告。

道氏技术(300409)公布股票交易异常波动及风险提示公告。

限　售　流　通　股　解　禁　提　示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东名称	持有限售股份数	本次解禁数量	占总股本比例(%)	上市流通时间
600175	美都能源	王爱明等6名	8,190,000	8,190,000		2014-12-10
600236	桂冠电力	广西宜州水电厂职工技协公司等3家	296,587	296,587		2014-12-10
600587	新华医疗	王　波等13家	15,238,346	6,396,592		2014-12-10
000541	佛山照明	欧司朗控股有限公司	131,815,685	131,815,685		2014-12-11
600083	博信股份	岳阳市雅利得商贸有限公司等4家	942,000	942,000		2014-12-11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4-085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 2014年12月2日发出的会议通知，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于2014年12　月8日以现场与通讯相结合方式召开，会议由董事长朱德洪先生主持，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本次董事会会议的召开符合《公司法》等有关法律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一、本次会议的相关背景情况

2014年6月，经公司四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和公司2014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以3.2298亿元人民币受让北京城市之光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城市之光”）30%股权。

经天职国际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城市之光2013年12月31日净资产61,728.03万元，2013年度净利润为11,896.02万元。经具有证券资格的中通诚资产评估有限公司评估，在评估基准日2013 年12 月31日，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拟收购的北京城市之光园林工程有限责任公司30%的股东权益按照收益法评估的价值为32,297.84 万元（即2013年12月31日100%股权整体估值为10.766亿元人民币）。整体估值为2013年度净利润的9.05倍市盈率。

股权收购协议同时约定：股权出让方和城市之光管理层股东承诺2014年-2016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分别不低于1.7亿元、2.17亿元、2.5亿元（总额6.37亿元）。如果未能达到以上承诺利润数，差额以现金作补偿。

上述所收购的股权在2014年7月完成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公司在8月份支付完所有股权受让价款。详见公司2014年6月12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公告》（公告编号：2014-038），2014年8月8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59）。

城市之光的经营业务与房地产行业的投资密切相关，2014年房地产投资增速放缓对城市之光的工程款回收产生了很大不利影响，工程款回收缓慢致使公司流动资金不足，影响了公司业务量的扩大，致使城市之光预计可实现利润与原承诺业绩目标出现差异。城市之光提供的未经审计的财务报表显示：2014年1-9月营业收入3.5亿元，2014年1-9月净利润3461万元，占该公司承诺的2014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1.7亿元的20.36%，差距很大。（城市之光2014年1-9月净利润情况已在公司2014年三季度报告中披露）。城市之光管理层对于城市之光2014年可能实现的净利润作了初步预测，预计2014年全年净利润不高于0.8亿元。

针对经营环境和经营状况的变化，公司积极应对。公司与城市之光管理层进行了密切沟通和磋商，对估值和业绩承诺调整达成了一些意向性共识，并作了对外披露，详见2014年11月17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上的《投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2014-078）。公告披露后，深圳证券交易所发来问询函，江苏证监局向宏达新材和城市之光分别发了监管关注函。公司对此事高度重视，积极与城市之光管理层股东洽谈沟通，推进相关事项进展。

二、本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城市之光30%股权估值和管理层股东业绩承诺调整相关事项预方案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的内容如下：

1、由本公司聘请新的审计机构对城市之光截止2013年12月31日的应收账款、存货和其它应收款项等资产进行专项审计。鉴于经营环境变化及预期业绩的变化，为保护本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拟按照专项审计后的税后净利润和扣非后净利润按照孰低原则，按不高于9.05倍市盈率对城市之光重新估值，宏达新材购买30%股权已支付价款32298万元，按新估值计算需退还的多支付部分，由城市之光除宏达新材以外的原股东以新估值计算的所持城市之光股权对宏达新材进行足额补偿。

2、为控制应收账款规模，保障健康现金流，保持城市之光稳定发展，提高业绩承诺及补偿的可执行性，在调整股权估值的同时，拟调整城市之光原股东的业绩承诺，业绩承诺期从2014年度-2016年度调整为2015年度-2017年度。2015年度业绩承诺的净利润从2.17亿元调整为1.2亿元，2016年从2.51亿元调整为1.6亿元，2017年度的承诺净利润为2.1亿元。以上业绩承诺均为调整非经常损益后按孰低原则确定的金额。如果实际实现的业绩超过承诺，超出金额的30%部分作为奖励用于激励城市之光管理层。2014年预计净利润0.8亿元，经审计后如果低于0.8亿元，差额在2015年度承诺利润基础上补足。

3、为提高公司对城市之光的规范管理和控制力，加快城市之光的发展，同意公司根据城市之光估值调整等情况，推进进一步收购城市之光股权。

4、城市之光的估值和业绩承诺调整需维护公司和投资者利益。估值和业绩承诺调整额、相应的具体补偿方式、金额及进一步收购城市之光股权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5、本议案在董事会审议后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表决结果：同意7 票，反对 0 票，弃权 0 票。议案通过。

本议案的内容如下：

公司定于2014年12月26日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拟定于2014年12月18日。此次股东大会将审议如下议案：

《关于收购城市之光30%股权估值和管理层股东业绩承诺调整相关事项的预方案的议案》。

特此公告。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八日

证券代码：002211　　证券简称：宏达新材　　公告编号：2014-086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 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14年12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所形成的《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决议》，公司定于2014年12月26日召开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现将本次会议的有关事项通知如下：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1、股东大会届次：本次股东大会是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2、召集人：本公司董事会，经公司四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同意召开本次临时股东大会。

3、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本次临时股东大会会议召开有关事项经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符合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公司章程的规定。

4、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

（1）现场会议于2014年12月26日（星期五）下午14:00召开；

（2）网络投票时间：2014年12月25日（星期四）至2014年12月26日（星期五）；其中，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6日上午9:30至11:30，下午13:00至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5日15:00至2014年12月26日15:00期间的任意时间。

5、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临时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公司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6、出席对象：

（1）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8日。

截至2014年12月18日（星期四）下午收市时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全体股东（与召开日相距不超过7个工作日）。

本公司上述全体股东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授权委托书附后），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7、会议召开地点：江苏省扬中市明珠广场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办公楼三楼会议室。

8、投票规则：公司股东应严肃行使表决权，投票表决时，同一股份只能选择现场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系统投票中的一种，不能重复投票。

（1）如果同一股份通过现场、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投票为准；

（2）如果同一股份通过交易系统和互联网重复投票，以第一次网络投票为准。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审议《关于收购城市之光30%股权估值和管理层股东业绩承诺调整相关事项预方案的议案》。

上述审议事项的内容请详见2014年12月10日刊登在巨潮资讯网（www.cninfo.com.cn）及《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的相关公告。

三、出席现场会议的登记办法：

1、现场登记时间：2014年12月25日 上午8:30 – 11:30

2、登记办法：

（1）法人股东的法定代表人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或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法人股东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法人单位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2）自然人股东亲自出席的，凭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委托代理人出席的，凭代理人的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的证券账户卡办理登记。

（3）出席会议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应在会议召开前提前登记，登记可采取在登记地点现场登记、传真方式登记、信函方式登记，不接受电话登记。

3、登记地点及授权委托书送达地点：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扬中市明珠广场）证券部，邮编：212200。

四、参加网络投票的具体操作流程

在本次股东大会上，股东可以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地址为 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的相关事宜具体说明如下：

（一）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代码：362211。

2、投票简称：“宏达投票”。

3、投票时间：2014年12月26日的交易时间，即9:30—11:30 和 13:00—15:00。

4、在投票当日，“宏达投票”“昨日收盘价”显示的数字为本次股东大会审议的议案总数。

5、通过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操作程序：

（1）进行投票时买卖方向应选择“买入”。

（2）在“委托价格”项下填报股东大会议案序号。1.00 元代表议案 1。具体情况如下：

表1 股东大会议案对应“委托价格”一览表

序号	议案名称	对应申报价格(元)
议案一	《关于收购城市之光30%股权估值和管理层股东业绩承诺调整相关事项预方案的议案》；	1.00

（3）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或选举票数。在“委托数量”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 股代表同意，2 股代表反对，3 股代表弃权；

表2 表决意见对应“委托数量”一览表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对同一议案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

（5）不符合上述规定的投票申报无效，视为未参与投票。

（二）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25 日（现场股东大会召开前一日）下午3:00，结束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26 日（现场股东大会结束当日）下午 3: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交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交所数字证书”或“深交所投资者服务密码”。公司可以写明具体的身份认证流程。

3、股东根据获取的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 ，可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 在规定时间内通过深交所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投票。

（三）网络投票其他注意事项

1、网络投票系统按股东账户统计投票结果，如同一股东账户通过深交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两种方式重复投票，股东大会表决结果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2、股东大会有多项议案，某一股东仅对其中一项或者几项议案进行投票的，在计票时，视为该股东出席股东大会，纳入出席股东大会股东总数的计算；对于该股东未发表意见的其他议案，视为弃权。

五、本次会议的其他事项

1、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电话：0511-88226078

传真：0511-88226078

联系地址：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江苏省扬中市明珠广场）证券部

邮政编码：212200

联系人：郭北琼

电子邮箱：zhengquanbu@hongda-chemical.com

2、出席本次会议股东的费用自理。

六、备查文件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二十次董事会决议

附：回执及授权委托书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四年十二月八日

回　执

截止2014年12月18日，我单位（个人）持有“宏达新材”（002211）股票　　　　股，拟参加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出席人姓名：

股东账户：

股东名称（签字或盖章）：

年　　月　　日

授 权 委 托 书

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我单位（本人）出席江苏宏达新材料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受托人有权依照本授权委托书的指示对该次股东大会审议的事项进行投票表决，并代为签署该次股东大会需要签署的相关文件。

本授权委托书的有效期限为自本授权委托书签署之日起至该次股东大会结束时止。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如下：

序号	股东大会表决事项	表决意见		
		同意	反对	弃权
议案一	《关于收购城市之光30%股权估值和管理层股东业绩承诺调整相关事项预方案的议案》			
投票人签字：		备注：		

特别说明事项：

委托人对受托人的指示，以在“同意”、“反对”、“弃权”下面的方框中打“√”为准，对同一审议事项不得有两项或多项指示。如果委托人对某一审议事项的表决意见未作具体指示或对同一审议事项有两项或多项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思决定对该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1）委托人名称或姓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

2）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有股数：

3）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4）授权委托书签发日期：

5）委托人签名（法人股东加盖公章）：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4-119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1月27日（星期四）以电话、专人送达、传真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7名董事。会议于2014年12月8日（星期一）以现场结合通讯会议方式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董事7人，实到董事7人，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及监事列席了会议。

本次董事会的召开符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董事长周和平先生主持，经全体董事逐项审议，通过以下决议：

一、以6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关于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详见2014年12月10日的《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关联董事周和平先生回避表决，其他董事一致同意本议案。

本议案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二、以7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提请召开公司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

公司定于2014年12月25日（星期四）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关于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的公告》详见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和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4-120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通知于2014年11月27日（星期四）以专人送达及邮件方式送达给公司3名监事。会议于2014年12月8日（星期一）在公司办公楼会议室以现场会议的方式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本次监事会的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合法有效。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彭雄心先生主持，审议并通过了以下决议：

一、以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经审核，监事会认为公司参与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与公司发展战略相符，同意公司参与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201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4-121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拟以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风险提示：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长园集团”）正在筹划实施重大资产重组，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拟参与认购其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本次认购长园集团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事宜，存在变动或者不能实施的可能性，请投资者注意风险。

一、对外投资概述

1、长园集团拟实施重大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并向其主要股东公司发出了股份认购邀约书，邀请公司参与本次配套资金认购，认购金额不超过1.8亿元人民币。

2、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同意公司以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参与认购长园集团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本次配套募资部分的发行定价按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的有关规定执行。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前已取得公司独立董事的事前同意，且公司独立董事对本次对外投资发表了同意的独立意见，本事项尚需获得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3、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的有关规定及谨慎性考虑，公司及其一致行动人持有长园集团股份占其总股本的16.7160%，本次对外投资构成关联交易，关联董事周和平先生已回避表决，本次对外投资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

二、投资标的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证券简称：长园集团

证券代码：600525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南山区高新区科苑中路长园新材料港高科技1号厂房

企业类型：股份有限公司（上市公司）

法定代表人：许晓文

注册资本：86,351.0112万元

主营业务：高分子功能材料(按深环批[2007]102457执行)、电力电缆附件按深环批[2004]11570执行)、通讯电缆附件(按深南环批[2008]51987执行)的研发、生产及销售；经营热收缩材料的安装施工业务；塑胶母料的购销、精细化工产品(不含国家专营、专控和专卖商品)的购销；进出口业务(按深贸管登证安第2000-053号执行)；普通货运；自有物业租赁；投资兴办实业(具体项目另行申报)。

股权结构：截止本公告披露日，本公司及一致行动人为长园集团第一大股东。

三、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

本次对外投资资金来源为公司自筹资金。

四、对外投资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1、本次对外投资的目的

长园集团系公司相关行业优秀企业，本次对外投资与公司发展战略相符，有利于提升行业国际竞争力，具有良好的投资价值。

2、本次对外投资可能存在的风险

本次对外投资事项在后续实施过程中存在变动或者不能实施的可能性。

3、本次对外投资对公司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的影响

本次对外投资目前不会对公司经营和财务状况产生显著的影响，未来对提高公司整体收益水平将发挥积极的作用。

五、年初至披露日与长园集团累计已发生的各类交易的总金额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向长园集团销售产品的总金额为133.15万元（含税，未经审计）。

六、独立董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对公司拟参与认购长园集团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发表意见如下：

1、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参与认购长园集团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关于公司拟投资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参与认购长园集团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公司向我们提交了相关资料，我们进行了事前审查。经审查，我们认为：公司参与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与公司发展战略相符，我们同意公司将该事项提交董事会进行审议。

2、公司独立董事关于公司拟参与认购长园集团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的独立意见

公司参与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与公司发展战略相符，不存在侵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此次董事会会议的召集、召开及表决程序符合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决议合法有效。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参与认购长园集团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事项。

特此公告。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0日

证券代码：002130　　证券简称：沃尔核材　　公告编号：2014-122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根据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4年12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决议内容，公司将于2014年12月25日召开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以下简称“本次会议”），具体如下：

一、召开本次会议的基本情况：

1、会议召集人：公司董事会

2、会议召开方式：本次会议采取现场投票、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本次股东大会将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向公司股东提供网络形式的投票平台，股东可以在网络投票时间内通过上述系统行使表决权。

公司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中的一种方式，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有效投票结果为准。

3、会议召开时间：

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14年12月25日（星期四）下午2:30

网络投票时间：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5日（星期四）上午 9:30 – 11:30，下午 13:00 – 15:00。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4日（星期三）下午 15:00 至2014年12月25日（星期四）下午 15:00 期间的任意时间。

4、现场会议召开地点：深圳市坪山新区兰景北路沃尔工业园办公楼会议室

5、股权登记日：2014年12月18日（星期四）

二、会议审议事项

1、《关于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上述议案已经公司2014年12月8日召开的第四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本次议案为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需对中小投资者即单独或合计持有上市公司5%以上股份的股东以外的其他股东的表决单独计票并披露。

三、出席会议对象

1、截至2014年12月18日下午交易结束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登记在册的本公司股东或股东代理人，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公司的股东；

2、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3、本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出席现场会议登记办法

1、登记时间：2014年12月23日及2014年12月24日上午9:30—11:30，下午1:30—5:00。

2、登记地点：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秘书办公室

3、登记办法：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凭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公章）、单位持股凭证、法人授权委托书和出席人身份证原件办理登记手续；

（3）委托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原件、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证券账户卡及持股凭证等办理登记手续；

（4）异地股东可凭以上有关证件采取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须在2014年12月24日下午5点前送达或传真至公司），公司不接受电话登记。（授权委托书见附件一）

五、参与网络投票的股东身份认证与投票程序

本次股东大会向股东提供网络投票平台，股东可以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和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参加投票，网络投票程序如下：

1、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投票的程序

（1）投票时间

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网络投票的具体时间为2014年12月25日上午9:30 至11:30，下午13:00 至15:00，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

（2）投票方式

投票期间，交易系统将挂牌一只投票证券，股东以申报买入委托的方式对表决事项进行投票表决。

投票代码	证券简称	买卖方向	买入价格
362130	沃尔投票	买入	对应申报价格

（3）具体投票程序

投票程序比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新股申购业务操作。具体如下：

①输入买入指令；

②输入证券代码；

③在“买入价格”项下填报本次临时股东大会的议案序号，1.00元代表议案1。本次股东大会需表决的议案事项及对应申报价格如下表所示：

序号	议案内容	对应申报价格
议案1	《关于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1.00元

④在“委托股数”项下填报表决意见，1股代表同意，2股代表反对，3股代表弃权。

表决意见种类	同意	反对	弃权
对应的申报股数	1股	2股	3股

（4）投票规则

①股东通过网络投票系统重复投票的，以第一次的有效投票为准。

②对同一表决事项的投票只能申报一次，不能撤单；不符合上述规定的申报无效，深交所交易系统作自动撤单处理。

③如需查询投票结果，请于投票当日下午18:00 以后登录深圳证券交易所互联网投票系统（http://wltp.cninfo.com.cn），点击“投票查询”功能，可以查看个人网络投票结果，或通过投票委托的证券公司营业部查询。

2、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的投票程序

（1）互联网投票系统开始投票的时间为2014年12月24日15:00，结束时间为2014年12月25日15:00。

（2）股东通过互联网投票系统进行网络投票，需按照《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网络服务身份认证业务实施细则》的规定办理身份认证，取得“深圳证券交易所数字证书”或“深圳证券交易所投资者服务密码”。股东获取身份认证的具体流程如下：

①申请服务密码的流程

登陆网址 http://wltp.cninfo.com.cn的密码服务专区注册；填写“姓名”、“证券账户号”、“身份证号”等相关信息并设置服务密码，如申请成功，系统会返回一个4 位数字的激活校验码。

②激活服务密码

股东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比照买入股票的方式，凭借“激活校验码”激活服务密码。

买入证券	买入价格	买入股数
369999	1.00元	4位数的“激活校验码”

该服务密码通过交易系统激活后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 前发出的，当日下午13:00即可使用；如服务密码激活指令上午11:30后发出的，次日方可使用。服务密码激活后长期有效，在参加其他网络投票时不必重新激活。密码激活后如遗失可通过交易系统挂失，挂失后可重新申请，挂失方法与激活方法类似。申请数字证书的，可向深圳证券信息公司或其委托的代理发证机构申请。

（3）股东根据获取服务密码或数字证书进行互联网投票系统投票

①登录http://wltp.cninfo.com.cn，在“上市公司股东大会列表”选择“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

②进入后点击“投票登录”，选择“用户密码登陆”，输入您的“证券账号”和“服务密码”；已申领数字证书的投资者可选择CA证书登录。

③进入后点击“投票表决”，根据网页提示进行相应操作。

④确认并发送投票结果。

六、其它事项

1、会议联系人：王占君、南阳

联系电话：0755 – 28299020

传　　真：0755 – 28299020

地址：深圳市坪山新区兰景北路沃尔工业园

邮编：518118

2、公司股东参加现场会议的食宿及交通费用自理。

特此通知。

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14年12月10日

附件一：

授权委托书

致：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公司（本人）出席深圳市沃尔核材股份有限公司2014年第七次临时股东大会，对以下议案以投票方式代为行使表决权：

序号	议案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公司拟以不超过人民币1.8亿元认购长园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资产重组募集配套资金的议案》			

注：授权委托书剪报、复印或按以上格式自制均有效；单位委托须加盖单位公章。

对于本次股东大会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代理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表决。

委托人姓名（名称）：　　　委托人身份证号码（营业执照号码）：

委托人股东账号：　　　委托人持股数：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姓名：

受托人身份证号码：　　　受托人签名：

委托书有效期限：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